镇（县）政府：

 村距镇（县）政府 公里，共计人口 户 人，现有村民小组 个，是（否）“十三/四五”规划脱贫村，目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共 户 人。在 年 月 日，我镇 村已实施了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由于 填写客观原因：如突发地质灾害等情况导致原定饮水工程建设项目无法实施或拖延实施等情况 ，我村/我村下 填写具体组名称或地名 组群众饮水困难问题尚未解决，严重地制约着我村的经济发展和村民的生产生活。

为确保饮用水安全，改善群众的生产生活用水条件，我村根据实际情况，经全体村民大会讨论，计划申请 简述引水方案：引水源及其位置、铺设管道路径及长度、水处理站修建位置或饮用水净化设备安放位置等信息 。该项饮水工程如若建设完成，则可解决受益人口 户 人（其中贫困人口 人、移民搬迁安置 人、提高饮水标准人口 人）饮水困难问题。

为帮助该村群众改善生产条件，提高生活水平，早日实现小康，特请镇（县）政府向 水利局申报/下达建设该村/我村（我村 组）饮水安全工程项目。

请核查上报，给予建设为盼！

联系人：

电话：

村民委员会(盖章)

年 月 日